

东非海外学院建设服务采购 服务合同

甲方：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合同编号：XC202208041

乙方：北京创造太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：2022年9月1日

根据常州中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进行的 ZYJS-ZC2022156 号招标要求，甲、乙双方就 东非海外学院建设服务采购 项目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通过共同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乙方按甲方要求，为甲方提供的 东非海外学院建设服务采购 项目，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（单位：元）：

序号	名称	内容说明	单价 (元)	数量	金额 (元)	备注
1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咨询服务	提供“鲁班工坊/中非（乌干达）知行学院”建设调研咨询及项目建设送审材料准备和翻译。	40000	1	40000	
2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专业标准认证推广服务	协助学校制定两个专业国际化人才培养方案，并翻译成英文。	20000	2	40000	
3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课程标准认证推广服务	协助学校制定十门国际化课程标准，并翻译成英文。	6000	10	60000	
4	东非海外学院核心课程资源建设服务	协助学校建设海外学院十门课程，以在线课程的形式建设。	50000	10	500000	
5	东非海外学院正式挂牌、签约、招生服务	协助学校将合作项目的申请材料提交两国相关教育主管部门，通过双方审批。	50000	1	50000	
合计金额大写 <u>陆拾玖万元整</u> ；小写 <u>690000</u> 元						

二、服务要求

1. 服务要求:

序号	名称	服务要求和期限
1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咨询服务	服务要求: 提供“鲁班工坊/中非(乌干达)知行学院”建设前期乌干达共和国国家政府政策稳定性、社会治安、亲华友华情况、教育体制、装备制造类专业行业发展和人才需求现状、发展需求调研咨询及项目建设送审材料准备和翻译。形成不少于2万字的调研报告。 服务期限: 签署合同后两个月内。
2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专业标准认证推广服务	服务要求: 协助学校制定《数控技术》、《模具设计与制造》两个专业国际化人才培养方案,并翻译成英文,所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被东非国际大学采纳,提供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 服务期限: 签署合同后四个月内。
3	东非海外学院建设课程标准认证推广服务	服务要求: 协助学校制定《机械制图》、《工程材料与热加工》、《数控加工工艺与装备》、《数控机床编程与操作》、《多轴数控加工》、《模具概论》、《冷冲模设计》、《模具制造技术》、《模具CAE》、《三坐标检测技术》等十门国际化课程标准,并翻译成英文,所制定的课程标准被东非国际大学采纳,提供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 服务期限: 签署合同后四个月内。
4	东非海外学院核心课程资源建设服务	服务要求: 协助学校建设海外学院《机械制图》、《工程材料与热加工》、《数控加工工艺与装备》、《数控机床编程与操作》、《多轴数控加工》、《模具概论》、《冷冲模设计》、《模具制造技术》、《模具CAE》、《三坐标检测技术》等十门课程,以在线课程的形式建设,根据每门课程的建设需要,每门课程包含不低于50个教学资源,类型包括视频、动画、ppt、word文本等,其中视频总时长不低于50分钟,动画总时长不低于2分钟,ppt总页数不低于200页,文本总字数不低于10万字;所有资源均需翻译成英文。 服务期限: 签署合同后六个月内。
5	东非海外学院正式挂牌、签约、招生服务	服务要求: 协助学校将合作项目的申请材料提交两国相关教育主管部门,通过双方审批。并进行境外合作办学海外挂牌,标牌需带有学校名称的LOGO,首年度在东非国际大学招生不低于30人,并举行开学典礼,开始正式授课。 服务期限: 签署合同后六个月内。

2.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(1) ZYJS-ZC2022156 号招标文件。
- (2) 乙方提交的投标书。
- (3) 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。
- (4) 评标记录表及双方约定

三、服务期限

本项目服务期 6 个月，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。

四、验收方案

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(根据项目需要明确)和 ZYJS-ZC2022156 号采购招标文件（含技术说明）和投标文件的要求。

1. 验收时间与地点：2023 年 2 月 28 日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2. 验收方法：现场查资料
3. 服务验收表

服务内容	服务要求	验收依据	验收结果
东非海外学院建设咨询服务	服务要求： 提供“鲁班工坊/中非（乌干达）知行学院”建设前期乌干达共和国国家政府政策稳定性、社会治安、亲华友华情况、教育体制、装备制造类专业行业发展和人才需求现状、发展需求调研咨询及项目建设送审材料准备和翻译。形成不少于 2 万字的调研报告，并通过学校认可。 服务期限： 签署合同后一个月内。	验收依据： 1. 提供不少于 2 万字的调研报告。 2. 学校书面认可同意意见。	
东非海外学院建设专业标准认证推广服务	服务要求： 协助学校制定《数控技术》、《模具设计与制造》两个专业国际化人才培养方案，并翻译成英文，并通过学校认可；所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被东非国际大学采纳，提供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 服务期限： 签署合同后四个月内。	验收依据： 1. 两个专业的国际化人才培养方案（中英文版）； 2. 学校书面认可同意意见。 3. 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	

<p>东非海外学院建设课程标准认证推广服务</p>	<p>服务要求： 协助学校制定《机械制图》、《工程材料与热加工》、《数控加工工艺与装备》、《数控机床编程与操作》、《多轴数控加工》、《模具概论》、《冷冲模设计》、《模具制造技术》、《模具 CAE》、《三坐标检测技术》等十门国际化课程标准，并翻译成英文，并通过学校认可；所制定的课程标准被东非国际大学采纳，提供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</p> <p>服务期限： 签署合同后四个月内。</p>	<p>验收依据： 1. 十门课程的国际化课程标准（中英文版）； 2. 学校书面认可同意意见。 3. 东非国际大学书面认可采纳意见。</p>	
<p>东非海外学院核心课程资源建设服务</p>	<p>服务要求： 协助学校建设海外学院《机械制图》、《工程材料与热加工》、《数控加工工艺与装备》、《数控机床编程与操作》、《多轴数控加工》、《模具概论》、《冷冲模设计》、《模具制造技术》、《模具 CAE》、《三坐标检测技术》等十门课程，以在线课程的形式建设，根据每门课程的建设需要，每门课程包含不低于 50 个教学资源，类型包括微课视频、演示动画、授课 ppt、电子教材 word 文本等，其中微课视频加演示动画总数不少于 20 个，授课 ppt 总页数不低于 200 页，电子教材 word 文本总字数不低于 10 万字；所有资源均需翻译成英文，并通过学校认可。</p> <p>服务期限： 签署合同后六个月内。</p>	<p>验收依据： 1. 十门课程的教学资源（中英文版），要求：每门课程包含不低于 50 个教学资源，类型包括视频、动画、ppt、word 文本等，其中视频总时长不低于 100 分钟，动画总时长不低于 2 分钟，ppt 总页数不低于 200 页，文本总字数不低于 10 万字；所有资源均需翻译成英文。 2. 学校书面认可同意意见。</p>	
<p>东非海外学院正式挂牌、签约、招生服务</p>	<p>服务要求： 协助学校将合作项目的申请材料提交两国相关教育主管部门，通过双方审批。并进行境外合作办学海外挂牌，标牌需带有学校名称的 LOGO，首年度在东非国际大学招生不低于 30 人，以实际报到注册及正式上课人数为准，并举行由双方校级领导出席的开学典礼，开始正式授课。</p> <p>服务期限： 签署合同后六个月内。</p>	<p>验收依据： 1.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与东非国际大学合作协议； 2. 开班仪式、学生名单。</p>	

五、履约保证金

为保障合同有效履行，签订合同前，乙方应先缴纳合同总额的 5%的履约保证金，计 34500 元；承诺维护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。（不计息）

六、售后服务要求

- 1、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，提供 12 个月的免费运维服务。
- 2、免费维护期内电话、email、远程、现场等方式解决日常维护中的问题，包括性能维护、操作使用、技术讲解和问题排故等。免费维护期内对影响生产的网站故障应提供 5*8 小时，2 小时内响应，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。免费维护期外应提供运行、功能故障的解决。

七、付款方式：

本合同经费按以下第 2 种方式支付：

1. 一次性支付，支付时间和方式。合同签订后，按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额的 100%。

2. 分期支付，支付时间和方式：

(1)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20%作为预付款；

(2) 余款 80%待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付清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，违约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害的，应当按照守约方实际损失数额赔偿。

2.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，按照以下每一单项累计罚款，累计罚款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%；

(1) 未按期完成，每延期一周（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）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%的罚款；

(2) 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一般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，每一项未完成技术指标或功能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%的罚款；

(3) 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关键技术指标或功能要求的，按未完成合同工作内容处理，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外，应向甲方额外支付合同总额 30%的罚款；

3.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条件的，乙方有权要求顺延合同期限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。

4.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，如合同可以继续履行，仍应当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其义务。

九、不可抗力

1.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。

2.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，致使一方在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的障碍或延误，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，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（受阻方），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。

3.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，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，并应立即通知另一方。受阻方可以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，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。

十、合同纠纷处理

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解决不成则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
十一、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见证方对甲方通过见证方平台采购本合同标的的事实进行见证，本合同的履行与见证方无关。

十二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伍份。甲方叁份，乙方贰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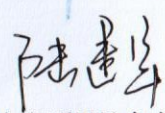
甲方：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 _____

单位地址：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项目负责人：


开户银行：农行邱墅支行

账号：10-605701040004030

税号：123200004660069658

电话：13813565876

乙方：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 _____

单位地址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税号：

电话：

